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5-027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76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 2025 年拟向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76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关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万元)	期限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	60,000	3 年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三支行	91,000	1 年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秀支行	20,000	1 年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40,000	1 年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大道支行	40,000	2 年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40,000	3 年
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 年
8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0,000	2 年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0,000	3 年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0,000	1 年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00,000	2 年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40,000	1 年
1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40,000	1 年
1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000	1 年

1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0,000	1 年
16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 年
17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	50,000	1 年
合计		761,000	

一、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 亿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5 亿元，期限不超三年，授信用途为日常经营周转；其中保函额度 1 亿元，期限一年，授信用途为开立非融资性保函。

二、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9.1 亿元，期限一年。

三、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 亿元，期限一年。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固定资产贷款、中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非融资性保函、国内保理业务等。

四、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4 亿元，期限一年。授信用途为办理相关非融性保证业务项下保函业务、流动贷款业务等。

五、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大道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4 亿元，期限二年。

六、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4 亿元，期限三年。授信用途为公司经营。

七、公司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 亿元，期限二年。

八、公司拟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 亿元，期限二年。授信用途为开立投标保函、履约保函和预付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流动贷款业务等。

九、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不超过 3 亿元，期限三年。该额度为扣除保证金和存单质押后的敞口额度，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银行承兑、贴现、进出口押汇、信用证、保理等。

十、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5 亿元，期限一年。

十一、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不

超过 10 亿元，期限不超过二年。

十二、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4 亿元，期限不超过一年。授信用途为办理相关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工程项下非融资性保函、信贷证明。

十三、公司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4 亿元，期限不超过一年。

十四、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 亿元，包括保函和流贷，期限不超过一年。

十五、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 亿元，包括保函和流贷，期限不超过一年。

十六、公司拟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 亿元，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非融资性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投标保函）、国内信用证、国内保理（无追索权保理），各品种不划分具体额度，期限不超过一年。

十七、公司拟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 亿元，期限不超过一年。授信用途为境内外银行流贷、融资租赁+信用证/银承/商承等业务。

以上申请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

为确保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计划的顺利实施及协商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及时得到解决，公司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申请计划金额的前提下，签署上述授信和非融性保证业务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1 日